

证券代码：870956

证券简称：花火文化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花火(厦门)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

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：☐是 ☒否

（二）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：

主要原因类别：其他

花火（厦门）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》议案，详见《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46）。鉴于公司拟申请终止挂牌，公司未聘请审计机构进场审计。

此外，公司自 2017 年度从事线下早教业务以来持续亏损，特别是今年受疫情影响特别严重，校区已连续关闭，目前公司流动资金严重不足，因此公司暂时无力支付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费用，预计无法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。

（三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

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：☒是 ☐否

公司已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》议案、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》议案、《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》议案。但由于仍有部分股东持有异议，并且异议股东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在回购价格及时间上未能达成一致，因此，公司尚未向股转公司提交申请。公司会在全部异议股东都协商一致后，第一时间向股转公司申请摘牌。

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7 月 26 日起停牌。因公司未能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前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申请，且未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决定自 2020 年 5 月 6 日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（详见《关于增加未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停牌事项的公告》，编号：2020-023）。

（四）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：预计无法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

（五） 应对措施

公司已主动申请终止挂牌，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利益，公司控股股东孙小泉将与异议股东进一步洽谈，回购价格参考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，原则上不低于每股净资产的价格。具体回购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（详见《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19-040）。

公司及主要股东将积极应对投资者诉求，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交流，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、表决权，做到信息公开透明，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同时，公司将加强应收款项催收，努力改善经营状况，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。

二、 风险提示

根据规定，因公司未能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将被采取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，并计入诚信档案；若公司不能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，则公司将被终止挂牌。因此，公司面临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三、 咨询信息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联系人：陈秀川 联系方式：0592-6031612

花火(厦门)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21 日